

郟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文件

郟建字〔2020〕252号

郟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关于印发《郟县建设工程施工图设计 文件联合审查实施细则（试行）》的通知

局属各科室、各二级单位，及有关单位：

现将《郟县建设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联合审查实施细则（试行）》印发给你们，请认真遵照实施。



2020年12月22日

郟县建设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联合审查 实施细则（试行）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为进一步深化“放管服”改革，打造郟县一流营商环境，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开展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的实施意见》（国办发〔2019〕11号）《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河南省全面推进建设工程领域联合审验实施方案的通知》（豫政办〔2018〕78号）《河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河南省财政厅 河南省人民防空办公室 关于贯彻落实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联合审图”方案有关工作的通知》（豫建设〔2019〕57号）等文件要求，结合郟县实际，制订本实施细则。

第二条 本细则适用于郟县行政区域内新建、扩建、改建房屋建筑工程、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的施工图设计文件联合审查及其监督管理。

第三条 实施施工图设计文件联合审查的范围是按国家、省、市有关规定必须进行施工图审查的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建设项目（建设、消防、人防、节能、防雷、绿色建筑、装配式建筑等审查），不包括特殊工程（人防指挥工程及涉军、涉密工程）和交通、水利、能源等领域的非房屋建筑工程。

第四条 本细则所称的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是指施工图审查机构按照有关法律法规、技术标准的规定，对施工图涉及公共

认书，并将相关资料报送审查。

(三) 审查机构对相关资料进行复核后，与郟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项目建设单位共同签订施工图联合审查购买服务合同。

第十条 未按照本细则规定进行审查机构确定活动的，确定结果无效。

第十一条 被确定的审查机构无正当理由，不得拒绝提供项目施工图审查服务。建设单位无正当理由，不得拒绝确定的结果。

第十二条 本细则的施工图联合审查政府购买服务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关于印发〈政府购买服务管理办法（暂行）〉的通知》（财综〔2014〕96号）及《平顶山市财政局关于转发〈河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河南省政府集中采购目录及限额标准（2020版）的通知〉的通知》（平财购〔2020〕3号）等相关规定执行。

第三章 审查要求

第十三条 施工图联合审查工作应坚持质量安全第一的原则，落实各方责任主体的职责。建设单位对建设工程的质量安全负总责，对其提交的审查资料的真实性负责。勘察设计单位是建设工程勘察、设计质量的责任主体，勘察设计人员及项目负责人承担质量终身责任。施工图审查机构对施工图审查工作负责，对其审查结论的合法性和有效性负责，承担审查责任。

第十四条 施工图审查机构审查主要内容如下：

(一) 是否符合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

- (二) 地基基础和主体结构的安全性;
- (三) 消防安全性;
- (四) 人防工程 (不含人防指挥工程) 防护安全性;
- (五) 是否符合民用建筑节能强制性标准, 对执行绿色建筑标准的项目, 还应当审查是否符合绿色建筑标准;
- (六) 勘察设计企业和注册执业人员以及相关人員是否按规定在施工图上加盖相应的印章和签字;
- (七) 法律、法规、规章规定必须审查的其他内容。

第十五条 按工程建设项目审批流程, 项目取得工程规划许可证后, 实施施工图联合图审, 进入施工许可阶段。

建设单位应提交全套施工图设计文件并提供相关资料。

第十六条 施工图审查机构须严格按照规定时限完成审查: 大型房屋建筑工程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15 个工作日完成审查, 中型及以下房屋建筑工程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10 个工作日完成审查, 并根据审查情况作出审查结论。

(一) 审查合格的, 施工图审查机构应当出具审查合格书, 并在总平面图和全套施工图上加盖审查专用章。

(二) 审查不合格的, 施工图审查机构应当出具本次施工图审查不予通过的结论, 并说明不合格原因。

第十七条 审查不合格的项目, 建设单位将修改完善的施工图设计文件报原施工图审查机构审查。

第十八条 建设单位、勘察设计单位对施工图审查机构提出

的审查意见有重大分歧的，可向郑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提出申请，由郑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组织专家论证并作出结论。

第四章 监督检查

第十九条 加强对施工图审查机构的事中事后监管，对施工图审查机构开展日常动态监督管理、定期专项相结合的综合考核，考核不合格者，给予暂停承接业务1个月、纳入不良行为记录等处罚，直至清出郑县市场。

第二十条 加强对勘察设计单位的监管，对于存在施工图设计文件多次被判定为不合格等情况的勘察设计单位，由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视情节轻重作出通报批评、约谈、记不良记录等处罚。

第二十一条 郑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加强对施工图审查机构的监督检查，主要检查下列内容：

- （一）审查机构的审查质量情况；
- （二）审查机构的服务质量情况；
- （三）是否超出业务范围从事审查业务；
- （四）是否使用不符合条件的审查人员；
- （五）是否在规定的审查时限内完成施工图审查；
- （六）审查人员是否按规定参加继续教育。
- （七）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内容。

第二十二条 郑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一经发现存在施工图未经审查或审查不合格擅自施工的情况，应当责令相关单位整改，并依法给予处罚。

第二十三条 郟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应当及时受理施工图审查工作中违法、违规行为的举报和投诉，对施工图审查过程中的建设单位、勘察设计单位、从业人员的违法违规行为依法查处。

第二十四条 审查机构应当对相关审查人员定期进行法律、法规、新标准、新技术的培训。

第五章 计费规定

第二十五条 原则上郟县财政承担财政性投融资项目施工图设计文件的所有审查费用、非财政性投融资项目的首轮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费用及由于政府部门调整政策，导致非财政性投融资项目审查合格后的施工图设计文件修改，需要重新审查的费用。

第二十六条 审查机构出具审查意见告知书后，因建设单位原因导致审查工作无法完成的，建设单位出具终止审查证明，通知审查机构终止审查，审查费用由郟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按计费标准的 75% 结算并一次性结清。

建设单位出具终止审查证明后，该建设项目的再次审查费用，由建设单位自行承担。

第二十七条 建设单位收到建设工程施工图审查意见告知书后，应及时组织勘察设计单位落实审查意见，并报送复审，审查机构复审不再另行收费。

第二十八条 房屋建筑工程施工图审查收费以建设单位一次性送审项目的建筑面积为基数，按规定标准分档计收；市政工程的施工图审查收费以建设单位一次性送审项目的施工图纸计算

出的直接费用或招标控制价为基数，按规定标准分档计收。具体计费标准详见附件。

第二十九条 郟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会同县财政部门可根据上级主管部门计费标准的调整，对我县的计费标准适时调整。

第六章 资金管理

第三十条 郟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综合分析郟县行政区域内备案或核准的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项目的建设规模、工程类别等情况，合理测算购买施工图审查服务所需资金，提出资金预算安排建议，按预算管理有关规定报批，列入预算，郟县财政部门据实拨付。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负责购买施工图审查服务项目结算审核、资金拨付等工作，县财政部门负责资金预算安排工作。

第三十一条 县财政部门负责郟县建设项目施工图联合审查购买服务的资金承担落实。

第三十二条 本细则不适用各种违建补办手续项目、竣工验收完成后的住宅室内装修项目、农民自建住宅、抢险救灾及其他临时性建筑的建设活动。

第三十三条 本细则印发之前已开始施工图审查的建设项目，按原有规定和要求实施。

第三十四条 本细则由郟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会同郟县财政部门负责解释。

第三十五条 本办法自发文之日起施行。

- 附件：
1. 邳县建设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联合审查程序
 2. 邳县建设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联合审查工作流程图
 3. 邳县建设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送审资料清单
 4. 邳县政府购买施工图设计文件联合审查审查计费标准
 5. 邳县建设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联合审查机构考核办法（试行）
 6. 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实施建设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联合审查政府购买服的通知

附件 1

郟县建设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联合 审查程序

郟县建设项目的施工图设计文件联合审查根据统一标准、集中服务、结果互认、依法监管的原则，坚持质量第一，优化服务流程，提高办事效率，规范审查行为，实现群众和企业办理施工图审查事项“最多跑一次”。

一、建设单位申请

(一) 建设单位在郟县行政服务大厅综合窗口递交申请(电子图审系统运行后，在系统中注册登录，在线递交申请)。按超限房屋建筑工程、一般房屋建筑工程、市政设施工程等分类报审。

(二) 建设单位按审查信息的各项送审要求，报送相关报审资料，市政设基础施工程需提供专业机构编制的概算书或预算书。建设单位对提供的送审材料真实性负责。

二、施工图审查机构确定

(一) 建设单位填报送审信息后，郟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对信息进行确认，并确定施工图审查机构(以下简称审查机构)，建设单位将审查任务确认书及受理材料报送审查机构。

(二) 审查机构确认报送资料后，与郟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建设单位签订施工图设计文件联合审查审查合同。如遇特殊原因

审查费由建设单位自行承担的，建设单位与审查机构签订审查合同。

三、审查机构受理

（一）勘察设计单位协助建设单位按施工图送审资料清单要求，将勘察成果及施工图设计文件及相关计算书等送审查机构进行审查（电子图审系统运行后，网上报送图审资料）。

（二）审查机构接收送审材料时，发现受审资料不齐全的，当日一次性书面告知建设单位。建设单位补送资料齐全后，审查机构开始计算审查工作时限。

（三）审查机构按房屋建筑工程、消防工程、人防工程等单项（专业）分别开展审查工作。

1. 审查意见告知书按单项工程分专业出具。

2. 审查合格书按单项工程出具。

3. 对一次审查合格的项目，在要求时限内出具审查合格书。

4. 对一次审查未通过的项目，在要求时限内出具审查意见告知书反馈至建设单位，建设单位收到审查意见后，应及时督促勘察、设计单位对审查意见告知书提出的问题进行整改并回复。勘察、设计单位根据审查意见，及时对审查意见进行逐条回复，并对勘察、设计文件进行修改后，重新报送审查机构审查。

5. 审查机构进行复审。经复审合格的项目，审查机构及时出具审查合格书，复审不合格的，发回勘察、设计单位重新修改，直至修改合格，出具审查合格书。

6. 审查机构出具审查意见告知书后, 由于建设单位原因导致审查后续工作无法继续进行的, 建设单位出具终止审查证明通知审查机构终止审查。

四、审查费用结算

(一) 审查机构在出具审查合格书后, 向郾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出具审查费用结算发票, 郾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按项目合同额 90% 支付费用, 剩余 10% 费用在年度考评后集中支付。

(二) 由于建设单位原因, 在审查机构出具审查意见后终止项目审查的, 审查费按项目合同审查费的 75% 结算。

五、审查时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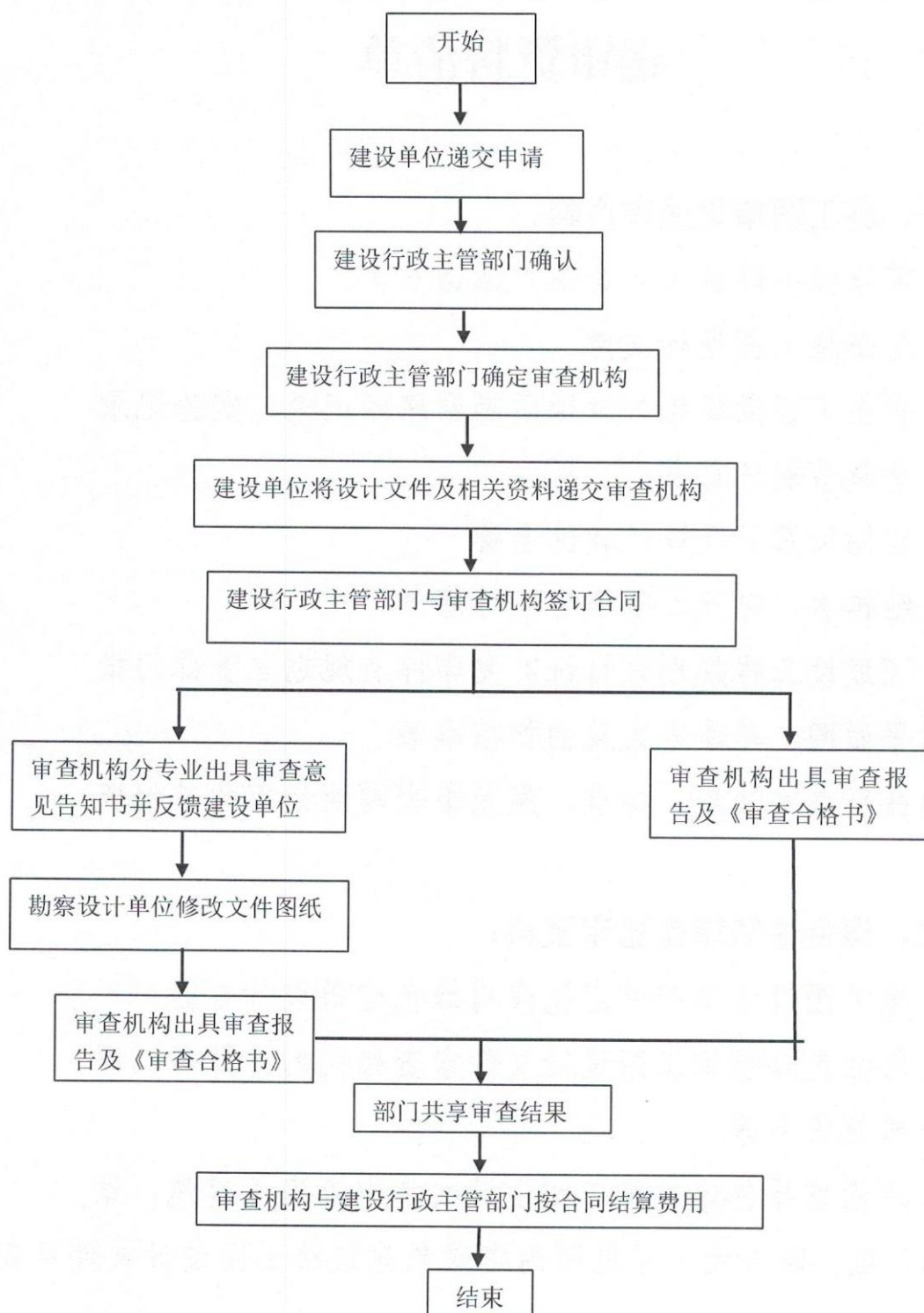
(一) 大型房屋建筑工程,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为 15 个工作日。

(二) 中型及以下房屋建筑工程、市政基础设施工程为 10 个工作日。

以上时限不包括施工图修改时间和审查机构的复审时间。

附件 2

郑县建设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联合审查 工作流程图



附件 3

郟县建设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联合审查 送审资料清单

一、施工图审查送审资料：

1. 审查任务确认书（含法人承诺书）
2. 全套施工图设计文件
3. 岩土工程勘察报告及地质勘察原始记录、实验记录
4. 建筑节能计算书
5. 结构计算书及设计软件名称
6. 给排水、电气、暖通专业计算书
7.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复印件及规划主管部门批准的总平面图，单体方案及面积核准表
8. 按照技术法规、标准、规范审查需要送审的其他资料

二、绿色建筑审查送审资料：

1. 施工图设计说明中应包含有绿色建筑设计专篇
2. 与绿色建筑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相关的计算书、评价或分析报告书等
3. 河南省绿色建筑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表（建筑，结构，水，电，暖专业）详见河南省绿色建筑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

技术要点附录 B

4. 书面告知项目执行绿色建筑相关标准的等级
5. 土壤氡气含量检测报告

三、人防工程施工图审查送审材料

1. 人防设计条件核定书
2. 人防工程施工图
3. 相关设计计算书
4. 人防工程防护功能平战转换设计方案
5. 工程地质勘察报告（单独送审人防工程时需提供）

附件 4

邳县建设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联合审查 结算标准

一、房屋建筑工程

工程分类		按建筑面积（元 / 平方米）
带有人防工程	公共建筑	1.7
	其他	1.4
无人防工程	公共建筑	1.5
	其他	1.2

二、市政工程

工程概（预） 算（万元）	3000（含 3000 以下）	3000-6000 （含 6000）	6000-10000 （含 10000）	10000 以上
结算标准（‰）	1.8	1.55	1.3	1.05

三、审查合格后重大设计变更

1、“变更审查”按“各专业占总体的比例”×“各专业的修改系数”×“原审查费”计算。

2、各专业所占审查费比例按如下规定：“居住建筑”、“公共建筑”为建筑 35%、结构 35%、电气 10%、给排水 10%、暖通 10%；“工业建筑”为建筑 30%、结构 40%、电气 10%、给排水 10%、暖通 10%。

备注：

1. 上述结算标准含防雷、消防、人防等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
2. 超限建筑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增加 0.3 元 / 平方米。
3. “财政投融资项目”按发改委立项的“工程概算”。
4. 工程概（预）算额指施工图纸计算出的直接费用或中标控制价，结算按单次委托审查项目的工程概（预）或中标控制价算额差额定率分档累进计收。
5. 住宅小区地下室部分（地下车库、人防、设备用房等）、住宅下部的商业部分按公共建筑结算标准执行。
6.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中的配套建筑物，单独按建筑工程结算标准执行。
7. 构筑物项目（管架、管廊、栈桥、烟囱、塔架、水池、筒仓、设备基础等）按市政工程结算标准执行。
8. 房屋建筑工程基础部分按有关规定提前委托审查的，不单独结算审查费。

郟县建设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机构 考核办法（试行）

为进一步推进我市施工图审查工作，提高在郟县承接业务的施工图审查机构（以下简称审查机构）的服务水平和审查质量，促进行业自律，切实加强对各审查机构的监督管理，结合我县实际情况，特制定本办法。

一、考核原则

根据《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管理办法》（住建部第 46 号令）和《河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河南省财政厅 河南省人民防空办公室关于贯彻落实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联合审图”方案有关工作的通知》（豫建设〔2019〕57 号）精神，以日常监督和年终考核相结合，专项检查与平时抽查相结合的方式，坚持“双随机一公开”的公正公开原则。

二、考核机构

考核机构成员由郟县建设行政主管部门、人防等相关部门有执法资格的人员及相关专业专家组成。考核机构成员应认真负责、坚持原则，严格执行国家和省有关施工图审查的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严格按本办法进行考核，确保考核工作质量。

三、考核对象

考核对象为在邳县行政区域内承接施工图审查业务的施工图审查机构。

四、考核内容

考核内容包括审查机构的基本条件、服务态度、审查时间、审查行为、审查质量等。

五、考核方法

（一）考核时间

日常考核每 3 个月一次，年终考核时间为当年 12 月初，考核计分周期为上一年 12 月及当年 1-11 月。

（二）考核方式

1. 日常考核。日常考核采取扣分制，每三个月初始分 100 分，根据基本条件、审查时间、审查行为、审查质量、服务态度等按附件考核评分表进行评分。

2. 年终考核。年终考核评分由日常考核分平均计算、最终得分即年终考核得分。

（三）考核计分

日常考核和年终考核计分均划分四个等级：优秀（90 分（含）-100 分）、良好（75 分（含）-90 分）、合格（60 分（含）-75 分）、不合格（60 分以下）。

六、考核结果

（一）日常考核中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当季考核直接列为不

合格，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经调查核实后视情况给予通报批评、纳入不良行为记录、暂停承接业务 1 个月，对情节严重的依法给予行政处罚，清出平顶山市场：

1. 超出范围从事施工图审查的
2. 兼营勘察设计业务的；
3. 使用不符合条件审查人员的；
4. 未按规定的内容进行审查的；
5. 未按规定上报审查过程中发现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6. 未按规定填写审查意见的；
7. 未按规定在审查合格书和施工图上签字盖章的；
8. 出具虚假审查合格书的；
9. 已出具审查合格书的施工图，仍有违反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
10. 其它违反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

（二）年终考核等级与剩余 10%审图费用支付挂钩。最终考核得分“不合格”的，剩余 10%审图费用不予支付，“合格”的支付剩余 10%审图费用的 50%，“良好”的支付剩余 10%审图费用的 80%，“优秀”的支付剩余 10%审图费用的 100%。

邳县建设项目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机构日常 考核评分表

审查机构名称:

第 季度

考核项目	考核内容	评价标准	扣分
基本条件	办公场所固定，办公分区清楚，自动办公设施齐全。	视办公场所情况，酌情扣分 0-3 分	
	有完善的技术管理和质量保证体系，各项管理制度健全。	视管理制度情况，酌情扣分 0-3 分	
	审查人员符合规定要求。实际到岗到位的审查人员数量、专业配备、年龄、专职人员比例均能达到认定条件。	使用不符合规定的审查人员进行施工图审查的，每人扣 1 分；发现兼职的，每人扣 1 分	
	组织审查人员学习法规、规范及参加相关培训，达到相关学时；定期组织分析、总结审查中出现的技术、质量问题并有记录。	施工图审查机构未组织审查人员参加相关培训的，每人扣 1 分；缺少定期总结材料，酌情扣 1-2 分	
审查时间	审查时限：1. 大型房屋建筑工程、市政基础设施工程为 15 个工作日。 2. 中型及以下房屋建筑工程、市政基础设施工程为 10 个工作日。	因审查机构原因，每个项目审查时间超过规定时限每 1 个工作日扣 0.5 分，一个项目最多扣 3 分	
审查行为	按规定标准收费，无超标收费、乱收费现象。	每发现并查实 1 起违规、变向超标收费或乱收费现象的，扣 3 分	
	按规定受理业务，并开展审图。	私下违规受理图审业务、逃避政府监管的，每项扣 5 分	
	按规定工作程序开展施工图审查工作，审查流程清晰，规定的审查文件齐全，审查完成按时出具合格书。	审查规定的不容缺材料不齐全即受理审查的，每项扣 1 分	

	接收到送审材料后应及时受理,发现受审资料不齐的,3日内作出“不予受理”处理并通知建设单位补送,补送资料齐全后,审查机构正式受理审查业务起算审查时限。	审查机构未在3日内及时受理,也未作出“不予受理”并通知建设单位补送资料的,每延迟1日扣0.5分,一个项目最多扣3分	
	按规定向主管部门报送重大设计变更材料。	瞒报建设项目重大设计变更的行为,每次扣1分	
审 查 质 量	按规定内容对勘察设计文件进行审查,审查内容无错审、漏审等情况;对修改图纸和回复意见进行复审,对审查意见按规定处理完毕。	审查内容有遗漏的或复审时未对提出问题复审的,每项每次扣1分	
	经审查的施工图纸(包括勘察文件)不存在安全隐患。	经审查的施工图纸(包括勘察文件)仍存在一般安全隐患的,每项扣5分	
	审查中认真落实我市建筑节能、绿色建筑、装配式建筑、海绵城市等相关技术标准,严格执行国家、省、市勘察设计行业管理相关规定。	审查中漏审、错审或把关不严的,每项扣1分,一个项目最多扣5分	
	审查意见表述清晰准确,问题描述清晰,审查人员明确、签字齐全。	审查意见表述不清,审查人员签字不全的,每项扣1分	
服 务 态 度	认真、耐心回复送审单位、设计单位或其他咨询业务。	服务态度恶劣或不给予如实一次性书面告知的,每次扣1分	
	积极为主管部门提供专业技术辅助,配合各类专项检查、技术研讨工作,协助主管部门提高图审质量和效率。	对主管部门工作不配合、态度敷衍的,每次扣1分	
本 季 得 分	本季得分=100-(扣减分项)		

考核人员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郟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郟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关于实施建设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联合审查 政府购买服务的通知

局属各科室、各二级单位，及有关单位：

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工作的决策部署，扎实推进建设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联合审查政府购买服务工作，按照《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河南省全面推进建设工程领域联合审验实施方案的通知（豫政办〔2018〕78号）和《河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河南省财政厅河南省人民防空办公室关于贯彻幕实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联合图审”方案有关工作的通知》（豫建设〔2019〕57号）文件要求，结合我县实际情况，决定实施建设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联合审查政府购买服务。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经公开招标，郟县确定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施工图审查机构6家（见附表），其中：房屋建筑施工图审查机构4家，市政基础设施施工图审查机构2家。2020年11月4日，我局与6家

施工图审查机构签订了建设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联合审查政府购买服务合同，合同于当日生效并开始执行。请各有关单位遵照执行，尽快实施建设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联合审查政府购买服务。

附件：郟县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图审查机构名录



郑县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施工图 审查机构名录

序号	审查机构名称	证书编号	审查范围
1	河南呈祥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16030	房屋建筑一类
2	河南鸿图施工图审查有限公司	16028	房屋建筑一类
3	洛阳新乾建设工程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16042	房屋建筑一类
4	河南广厦勘察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16019	房屋建筑一类
5	中铁隧道院洛阳工程设计审查咨询有限公司	16034	市政一类（桥梁、隧道、轨道交通、道路）
6	河南城市建筑咨询有限公司	16029	市政一类（给水、排水、道路、桥梁）